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-6915
聯絡人：羅秀慧
電 話：(02)7736-6377

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三)字第105018695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來函及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、政府內部控制共通性作業(含跨職能整合)範例製作原則等各1份(0186951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修正「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」，請查照辦理，另轉知行政院函頒「政府內部控制共通性作業(含跨職能整合)範例製作原則」供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05年12月30日院授主綜規字第1050600776A號函及同日院授主綜規字第1050600786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修正「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」，並告知於105年度已依原作業要點規定擬訂自行評估、內部稽核計畫者，得依原規定賡續辦理完成，惟至遲應自106年度起依修正後之作業要點確實辦理，以合理確保內部控制持續有效運作，並請首長對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負最終責任；檢附作業要點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(如附件)，請依示辦理。
- 三、另行政院副知，為兼顧各權責機關(單位)(指財政部、法務部、科技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及行政院資通安全處)訂(修)頒共通性作業(含跨職能整合)範例實務需要，





裝

爰整併「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製作原則」及「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跨職能整合應行注意事項」，訂定「政府內部控制共通性作業(含跨職能整合)範例製作原則」，請各權責機關(單位)據以檢修共通性作業(含跨職能整合)範例，檢附製作原則、總說明及逐點說明各1份(如附件)供參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

副本：本部綜合規劃司



訂



線